

证券代码：833199 证券简称：灵岩医疗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4月18日上午8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5名，列席3人（监事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龚凯彬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- 1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6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财务审计报告（瑞华审字（2017）32070004 号），编制了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3.3 万元。现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13,5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分红人民币 2 元(含税)，共计 27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 2016 年度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将《2016 年度报告》及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2017 年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9 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长龚凯彬先生负责对外签署银行授信贷款文件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为保证公司发展有充足资金，简化办事流程，现提议 2017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贷款文件，额度在 900 万内的授权公司董事长龚凯彬先

生签署。授权有效期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现经营范围为：研发、生产：三类 6815 注射穿刺器械，6854 手术室、急救室、诊疗室设备及器具，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；二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销售：塑料粒子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拟变更经营范围为：研发、生产：三类 6815 注射穿刺器械，6854 手术室、急救室、诊疗室设备及器具，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；二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；代理各类医疗器械产品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设计、咨询、服务、进出口业务；销售：塑料粒子、金属材料、医用塑料配件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1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向广州市安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货物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拟向广州市安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货物，签订为期一年的产品销售合同，合同金额 51000 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，回避票数为 2 票。回避表决情况：因涉及到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龚凯彬、龚会泉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12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向瑞生实业（苏州）科技设备有限公司租赁厂房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租赁瑞生实业（苏州）科技设备有限公司厂房作为其生产经营场所，租赁面积 4000 平方米，租金 384000 元/年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，回避票数为 2 票。回避表决情况：因涉及到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龚凯彬、龚会泉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内容将修订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公告编号：2017-009

2017年4月18日